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 年单位预算

目录

一、单位概况.....1
（一）主要职能.....1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1
二、2022年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1
（一）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1
（二）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1
（三）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2
（四）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2
（五）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2
（六）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6
（七）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6
（八）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7
（九）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一般公

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7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7
三、名词解释.....8
四、2022年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单位预算表..13
（一）2022年区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14
（二）2022年区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16
（三）2022年区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17
（四）2022年区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19
（五）2022年区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21
（六）2022年区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23
（七）2022年区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25
（八）2022年区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26
（九）2022年区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27
（十）2022年区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28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主要是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权益维护科、移交安置和拥军科优抚科、下属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越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预算。

二、2022年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收支总预算10374.03万元。

（二）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收入预算10374.0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9954.01万元增加420.02万元，增长4.2%，主要是退役军人管理事务科目新增项目较多。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374.03万元，占100.0%。

（三）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支出预算10374.0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9954.01万元增加420.02万元，增长4.2%，主要是退役军人管理事务科目新增项目较多。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39.7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8.8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5.45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310.35万元，占3.0%；日常公用支出39.96万元，占0.4%；项目支出10023.73万元，占96.6%。

结转下年0.00万元。

（四）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374.03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10374.03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39.7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8.8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5.45万元。

（五）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0374.0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9954.01万元增加420.02万元，增长4.2%，主要是退役军人管理事务科目新增项目较多。

2.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939.70万元，占95.8%；卫生健康（类）支出388.88万元，占3.7%；住房保障（类）支出45.45万元，占0.4%。

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1.05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和下属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按照养老保险制度为干部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0.53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和下属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按照养老保险制度为干部职工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384.00万元，主要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费补助。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1686.00万元，主要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1286.00万元，主要用于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含西路军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1954年10月31日前入伍的在乡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

待（项）1305.52万元，主要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1981.00万元，主要用于1954年11月1日试行义务兵役制后至《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实施前入伍、年龄在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的老年生活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项）35.50万元，主要用于烈士纪念设施和军人公墓的管理维护服务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189.20万元，主要用于发放重点优抚对象物价补贴。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775.27万元，主要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365.65万元，主要用于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32.20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士兵职业教育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

转业干部安置（项）57.49万元，主要用于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方面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55.39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及下属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45.2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1010.7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499.00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1.31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及下属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用方面的支出。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6.58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及下属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

疗补助经费支出。

（20）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371.0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支出。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6.22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和下属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9.24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和下属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购房补贴支出。

（六）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50.3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10.3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劳务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39.9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政府

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0.00万元增加0.05万元，增长100.0%，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2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00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

2.公务接待费：2022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0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0.00万元增长100.0%。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及地方有关部门、省外有关单位来访、检查、交流等方面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1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接待任务相应减少，上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2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00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1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9.9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54万元，增长16.1%，主要是人员增加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2.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88.3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84.84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2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年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0023.73万元，一级项目5个。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

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

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指反映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含

西路军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1954年10月31日前入伍的在乡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指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指反映1954年11月1日试行义务兵役制后至《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实施前入伍、年龄在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的老年生活补助。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项）：指反映各级政府用于烈士纪念设施和军人公墓的管理维护服务支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助等支出。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指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指反映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指反映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管理服务、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指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3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2.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指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3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2022年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单位预算表

表 01

2022 年区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0374.0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9.70
一般公共预算	10374.0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8
政府性基金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3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抚恤	6867.22
三、事业收入		死亡抚恤	384.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伤残抚恤	1686.00
五、上级补助收入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86.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义务兵优待	1305.52
七、其他收入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1981.00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35.50
		其他优抚支出	189.20
		退役安置	1230.61
		退役士兵安置	775.27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65.65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2.20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7.49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810.29
		行政运行	255.3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20
		拥军优属	1010.70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99.00
		卫生健康支出	388.8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8
		行政单位医疗	11.31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8
		优抚对象医疗	371.0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71.00
		住房保障支出	45.45
		住房改革支出	45.45
		住房公积金	36.22
		购房补贴	9.24
本年收入合计	10374.03	本年支出合计	10374.0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374.03	支　出　总　计	10374.03

表 02

2022 年区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户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10374.03	10374.03	10374.03														
退役军人事务	10374.03	10374.03	10374.03														
绍兴市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10374.03	10374.03	10374.03														

表 03

2022 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合计	10374.03	310.35	39.96	10023.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9.70	247.01	39.96	9652.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8	31.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5	21.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3	10.53					
20808	抚恤	6867.22			6867.22			
2080801	死亡抚恤	384.00			384.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686.00			1686.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86.00			1286.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305.52			1305.52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1981.00			1981.00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35.50			35.5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9.20			189.20			
20809	退役安置	1230.61			1230.61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775.27			775.27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65.65			365.65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2.20			32.2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7.49			57.4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810.29	215.43	39.96	1554.90			
2082801	行政运行	255.39	215.43	39.96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20			45.20			
2082804	拥军优属	1010.70			1010.7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99.00			49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8.88	17.88		37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8	17.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1	11.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8	6.58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371.00			371.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71.00			37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45	45.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45	45.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22	36.22					
2210203	购房补贴	9.24	9.24					

表 04

2022 年区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0374.0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9.70
一般公共预算	10374.0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8
政府性基金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3
		抚恤	6867.22
		死亡抚恤	384.00
		伤残抚恤	1686.00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86.00
		义务兵优待	1305.52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1981.00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35.50
		其他优抚支出	189.20
		退役安置	1230.61
		退役士兵安置	775.27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65.65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2.20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7.49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810.29
		行政运行	255.3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20
		拥军优属	1010.70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99.00
		卫生健康支出	388.8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8
		行政单位医疗	11.31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8
		优抚对象医疗	371.0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71.00
		住房保障支出	45.45
		住房改革支出	45.45
		住房公积金	36.22
		购房补贴	9.24
收　入　总　计	10374.03	支　出　总　计	10374.03

表 05

2022 年区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10374.03	350.30	310.35	39.96	10023.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9.70	286.97	247.01	39.96	9652.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8	31.58	31.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5	21.05	21.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3	10.53	10.53		
20808	抚恤	6867.22				6867.22
2080801	死亡抚恤	384.00				384.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686.00				1686.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86.00				1286.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305.52				1305.52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1981.00				1981.00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35.50				35.5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9.20				189.20

20809	退役安置	1230.61				1230.61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775.27				775.27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65.65				365.65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2.20				32.2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7.49				57.4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810.29	255.39	215.43	39.96	1554.90
2082801	行政运行	255.39	255.39	215.43	39.96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20				45.20
2082804	拥军优属	1010.70				1010.7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99.00				49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8.88	17.88	17.88		37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8	17.88	17.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1	11.31	11.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8	6.58	6.58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371.00				371.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71.00				37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45	45.45	45.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45	45.45	45.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22	36.22	36.22		
2210203	购房补贴	9.24	9.24	9.24		

表 06

2022 年区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350.30	310.35	39.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4.77	284.77	
30101	基本工资	53.45	53.45	
30102	津贴补贴	108.04	108.04	
30103	奖金	2.47	2.47	
30107	绩效工资	34.52	34.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05	21.0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53	10.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31	11.3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8	6.5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3	0.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22	36.2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9	0.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96	24.00	37.96

30201	办公费	5.75		5.75
30202	印刷费	1.50		1.50
30207	邮电费	1.50		1.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0		0.60
30211	差旅费	0.60		0.6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5		0.05
30226	劳务费	25.00	24.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2.60		2.60
30229	福利费	11.25		11.2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2		7.2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9		5.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	1.57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6	1.56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表 07

2022 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0.05					0.05
绍兴市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0.05					0.05

表 08

2022 年区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注：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09

2022 年区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注：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10

2022 年区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10023.73	10023.73				
绍兴市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退役军人事务综合服务管理	242.20	242.20				
绍兴市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	272.00	272.00				
绍兴市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移交安置和创业就业	1255.61	1255.61				
绍兴市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拥军优属与烈士褒扬	1051.20	1051.20				
绍兴市越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抚恤优待	7202.72	7202.72				